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港福堂堂址借用簡章

(本借堂表及章則於 2024 年 6 月修訂生效)

一. 本會堂址是按本堂需要，進行合乎聖經信仰之各種聚會的場所。但因應各方需求，特訂定堂址借用簡章，以便外界基督教團體能按章申請借用。但凡與本堂信仰有所抵觸，或違反政府法例，或有政治性之集會，一概不借用。

二. 借堂須知：

1. 申請：

- (1) 借用本堂堂址，須向本堂辦事處索取或網上下載申請表格，填妥後送交本堂批核。
- (2) 申請時間必須於聚會三個月前向本堂申請。
- (3) 有關借用場地，如遇本堂有需要時，將會於借用日期前 14 天通知取消或更改借用場地。
- (4) 借用人／申請人必須註明是次聚會當值負責人與本堂同工商討有關事宜。
- (5) 借用時間：由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00 至晚上 9:30，星期六上午 9:00 至晚上 7:00，星期日由下午 2:30 至 4:30。
- (6) 本堂於關門前 15 分鐘將會廣播響聲，以示會眾必須備離開。
- (7) 如遇上特別事故，教會因而需要調整開放時間，受影響機構的借堂費用將按情況發還。
- (8) 批准借堂與否，本堂得保留最後決定權，毋須作任何解釋。
- (9) 借用人／申請人同意此借堂申請是按播道會港福堂不時修訂之堂址借用簡章(該文件)而訂定；並以該文件作為借堂之基礎，借用人必須遵守該文件之所有條款。

2. 借堂性質及資格：

- (1) 凡借用者必須為基督徒或基督教團體。
- (2) 借用之目的必須為舉行與基督教信仰有關之福音性或造就性聚會和活動。
- (3) 舉行結婚典禮、結婚感恩會、任何感恩會及追思會，須向本堂出示有關聚會之程序及負責人，得本堂同意後，方得進行有關聚會。
(請參閱「結婚典禮、結婚感恩會、任何感恩會及追思會須知」各條款)

3. 進行須知：

- (1) 在禮堂內不得飲食，須保持地方清潔，借堂後堂內所有垃圾廢物之清理，由借用人負責。
- (2) 不得在會場有焚香點燭、吸煙點火、飲酒及燃放爆竹等行為。
- (3) 如果需要攝錄及分發宣傳品、印刷品等活動，均須事先徵得本會同意。
- (4) 未得本堂之許可，不得進行買賣、收集獻金、捐款；或採用有代價之入場券作進場之用。
- (5) 如需借用電風琴，事前須得本會同意及指定琴師。
- (6) 申請人需要負責所借用場地之整潔及器材完整歸還，如有任何損毀，須照價賠償。
- (7) 未經許可，不得擅自更換借用場地。
- (8) 聚會進行期間，本堂不提供同工當值。
- (9) 所有佈置，須得本堂同意；事後須立即自行清理。
- (10) 如非經本會許可，不得超逾所借用之時限。
- (11) 借堂者應安排足夠人手於當日維持活動之秩序。
- (12) 借堂者須承擔所有保障及意外傷亡之責任。借堂者並須在本堂之隨時要求下，須出示保單，以證明借堂者為本堂在其借用期所發生的人身損害、死亡或財物有任何破壞或索償時，已購買足夠保額的保險。投保之保險公司須得本堂接納方可，而有關保單須以本會堂為受益人。一切涉及投保之費用由借堂者承擔。
- (13) 借堂者及其使用人士，若在使用本堂時，對本堂之財物有任何損壞者，不論是否故意或意外，借堂者必須承擔一切責任及向本堂作出所有損失之賠償。
- (14) 凡聚會有違反上列規則者，本堂有權隨時著令停止進行所有活動，而借堂費將不予發還。

4. 收費：

- (1) 所有借堂費用(參借堂收費表)；並必須於批准後 14 天內繳交費用作實，否則本會有權取消借堂。
- (2) 借堂者必須於指定時間內完成一切活動。
- (3) 如申請者在借堂前 14 天取消借堂，本堂有權收取借堂費 30%作為行政費用。
- (4) 婚禮借堂費用包括 1 小時綵排。
- (5) 除上述所列章則，如有未善之處，本會有權作出適度修改，不另行通知。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港福堂

借堂申請表格

(本表借堂表及章則於 2024 年 6 月修訂生效)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借用人或借用團體資料

申請人姓名：_____ 所屬教會：_____

所屬團體：_____ 用途：_____ 人數：_____

聯絡人/機構地址：_____

電郵：_____ 傳真：_____ 電話：_____

是次聚會當值負責人：_____ 申請人簽名及團體蓋章：_____

本會推薦人 (必須是教牧)：_____

借用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 9 時 至 晚上 9 時 30 分

星期六 上午 9 時 至 晚上 7 時

星期日 下午 2 時 30 分 至 下午 4 時 30 分

二、借用場地(一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星期) 上午/下午_____ 至 上午/下午_____

一樓借堂收費表				基本借用設施			
大禮堂 (約容納 550 人)	副堂 (約容納 180 人)	R1, R2, R3, 聖樂室 (每間計約容納 30 人)	R8-R15 會議室 (每間計約容納 15 人)	無 線 咪	投 影 機	鋼 琴	電 視 腦
每小時 \$6,000 x () 最少 2 小時	每小時 \$2,500 x () 最少 2 小時	每間房 \$ 300 x () 小時	每間房 \$ 100 x () 小時				
除鋼琴外，其他樂器不借用及 不可外置自來樂器。	除鋼琴外，其他樂器不借 用及不可外置自來樂器。						

三、借用場地(二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星期) 上午/下午_____ 至 上午/下午_____

二樓借堂收費表				基本借用設施			
全場(R204-R211) (約容納 200 人)	小禮堂 (約容納 80 人)	R201-202 會議室 (每間計約容納 15 人)	R204-211 會議室 (每間計約容納 25 人)	無 線 咪	投 影 機	鋼 琴	電 視 腦
每小時 \$5,000 x () 最少 2 小時	每小時 \$1000 x () 最少 2 小時	每間房 \$ 100 x () 小時	每間房 \$ 300 x () 小時				

- 備註：
- 申請者必須細閱背頁借堂細則。
 - 如借用禮堂，除基本借堂費用外，需附加音響顧問公司技術人員當值費用，最少 3 小時。
星期一至星期六 \$1020(3 小時)；公假及星期日 \$2040(3 小時)。
 - 如借用場地附有飲食，除基本借堂費用外，需附加清潔費。周日\$360；公假及星期日\$720。
 - 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 7 時後、星期六下午、星期日及公假借用場地，除基本借堂費用外，需附加額外冷氣費。
每小時\$120。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本堂的私隱政策已上載於本堂網頁 (www.kongfok.org)。

本堂專用

台端/貴團體之借堂申請如獲本堂通過批准，會有電郵確認。

行政主任批核簽署：_____ 堂主任覆核簽署：_____ 本堂蓋章：_____ 批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